证券代码:688702 证券简称:盛科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6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2月26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汀路25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26日至2024年12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股东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需要对议案1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02	盛科通信	2024/12/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年12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以信函或者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4年12月23日16:00前送达。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汀路25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下述登记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拟现场登记的股东请事先与公司门岗取得联系,告知办理股东大会现场登记事宜,可至公司前台办理登记。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也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电子邮件方式请于2024年12月23日16:00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ir@centec.com进行登记。信函方式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2024年12月23日16:00前送达。

(三)公司接受电话登记。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自然人股东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自然人股东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本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4、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企业股东公章。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汀路258号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15021

联系电话:0512-62885850

传真号码:0512-62885870

电子邮箱:ir@centec.com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02 证券简称:盛科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5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开展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会按照实际业务情况签订具体交易协议,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吕宝利、朱枝勇,关联监事陈英轶已回避表决,出席相关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1]	本年年初至10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2]	占同类业务比例(%)[1]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50,000.00	48.20	35,690.36	34.40	根据业务实际需求预计交易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00.00	0.19	32.54	0.03	-
合计		50,200.00	-	35,722.90	-	

注:

[1]占同类业务比例的计算基数为2023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2]本年年初至10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10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68,500.00	35,690.36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实施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00.00	32.54	-
合计		68,800.00	35,722.90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时间	1989年5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0249W
注册资本	1,848,225.19966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曾毅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甲1号楼19层
主要经营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3号中电长城大厦A座C102
经营范围	电子部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胶带的销售;城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主要股东	股权比例(%)
	1	国务院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根据公开数据查询,经审计,单位:亿元)		
	项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总资产	4,336.00
	净资产	1,660.89
	营业收入	2,505.41
	净利润	45.46

2.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5%以上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主要内容为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购买原材料,公司关联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人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监事回避表决,同时上述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将以市场定价为依据,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8702 证券简称:盛科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7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阮英轶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平合理,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监事阮英轶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盛科通信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8702 证券简称:盛科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7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阮英轶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平合理,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监事阮英轶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盛科通信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8702 证券简称:盛科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6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2月26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汀路25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26日至2024年12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股东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需要对议案1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02	盛科通信	2024/12/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年12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以信函或者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4年12月23日16:00前送达。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汀路25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下述登记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拟现场登记的股东请事先与公司门岗取得联系,告知办理股东大会现场登记事宜,可至公司前台办理登记。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也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电子邮件方式请于2024年12月23日16:00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ir@centec.com进行登记。信函方式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2024年12月23日16:00前送达。

(三)公司接受电话登记。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自然人股东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自然人股东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本单位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4、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企业股东公章。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汀路258号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15021

联系电话:0512-62885850

传真号码:0512-62885870

电子邮箱:ir@centec.com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2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02 证券简称:盛科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5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开展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会按照实际业务情况签订具体交易协议,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吕宝利、朱枝勇,关联监事陈英轶已回避表决,出席相关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1]	本年年初至10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2]	占同类业务比例(%)[1]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50,000.00	48.20	35,690.36	34.40	根据业务实际需求预计交易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00.00	0.19	32.54	0.03	-
合计		50,200.00	-	35,722.90	-	

注:

[1]占同类业务比例的计算基数为2023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2]本年年初至10月31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10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68,500.00	35,690.36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实施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00.00	32.54	-
合计		68,800.00	35,722.90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时间	1989年5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0249W
注册资本	1,848,225.19966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曾毅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甲1号楼19层
主要经营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3号中电长城大厦A座C102
经营范围	电子部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仪器仪表、电子整机产品、电子应用产品与应用系统、电子专用设备、配套产品、软件的科研、开发、设计、制造、产品配套销售;电子应用系统工程、建筑工程、通讯工程、水处理工程的总承包与组织管理;环保和节能技术的开发、推广、应用;房地产开发、经营;汽车、汽车零配件、五金交电、照像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胶带的销售;城办展览;房屋修缮业务;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转让;家用电器的维修和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主要股东	股权比例(%)
	1	国务院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根据公开数据查询,经审计,单位:亿元)		
	项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总资产	4,336.00
	净资产	1,660.89
	营业收入	2,505.41
	净利润	45.46

2.关联关系:该公司为公司5%以上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主要内容为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购买原材料,公司关联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人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将严格秉承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化公允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由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监事回避表决,同时上述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关联交易价格将以市场定价为依据,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8702 证券简称:盛科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7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阮英轶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平合理,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监事阮英轶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盛科通信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8702 证券简称:盛科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7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阮英轶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平合理,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监事阮英轶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盛科通信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88702 证券简称:盛科通信 公告编号:2024-036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2月26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汀路25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26日至2024年12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